



盧騷生

泰家張 者著編

行印局書界世海上

第一章 概說

法蘭西的大流血，一羣被壓迫的民衆起來推翻帝制的大革命，是誰都知道的；但是這種革命精神的領導者，革命思想的創造者是誰？又十八世紀的理知派，羈縻人心的啟蒙思潮，發達已至極點，也是誰都知道的；但是解脫這種規律一切的啟蒙思潮者，打倒唯理思想者是誰？這就是現在所要介紹的，在十八世紀裏可稱爲思想革命運動的代表人物——盧騷 (Jean Jacques Rousseau)。

我們要知道盧騷的偉大，就不能不知道盧騷是怎樣一個人物；要知道盧騷是怎樣一個人物，就不能不研究他的生活。要研究他的生活，我們就得用分析的眼光，客觀的態度，去觀察他家庭的狀況，時代的背景等，然後再可以談他的

生活。他雖然有懺悔錄 (Confessions) 一書 (現在世界和商務都有譯本)，可以表現他生活的大部，然而這是他對付仇人的辯護品，是他主觀的描寫自己。我們現在從客觀的方面着手，分析研究他生活的全部，這樣敘述，似乎比他的自傳，容易顯示他真正的偉大。本書之作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
一 盧騷的家庭

盧騷是於一七一二年出世，他生於瑞士 (Switzerland) 的日內瓦 (Geneva)。他的父親名伊沙克，係巴黎民族的後裔，是一個以鐘錶為業的，生性浪漫，富有「浪漫主義」 (Romanticism) 的色彩，這是他得之於先人的遺傳；所以專好行樂，對子女不負教育的責任，這一點，在後頗影響於盧騷的性格。他的母親是倍那爾主教的女公子，生性也偏於情感，而且多愁善病，所以雖有好心靈與智慧，但是已不及教養她的兒子。當盧騷出世的時候，她就歸登仙界了。盧

騷還有一個哥哥，比他大七歲，也是跟着父親學做鐘錶匠的，不過性情浪蕩，和他的父親一樣，屢次逃工，結果，因怕父親鞭撻，就逃往他處，不知所終。

可憐的盧騷，自幼失恃，既缺天倫之助，又少庭訓，孤單一身，祇得依養於他的姑母。而他的姑母，又是姑息從事，不以正當的教養法則去規範他，一任他的天性去發展，所以沒有道德品行的格律來麻煩他，使他得能趨向於唯情主義。又加以他的姑母專以音樂歌唱來陶冶他的性情，使這位少小的天才者，得發揮其個性與情感，無怪乎他後來變成一個偉大的情感派領袖。在他的懺悔錄裏說：他到年衰力弱的時代，還能回憶幼年時的漫歌，竟可全部記得其香甜的曲調。由此看來，他幼年時的天然陶冶，情感發揮的力量，竟能影響到他的一生，至老不衰呢。

二 盧騷的時代背景

在十七世紀的上半葉，適當路易十五 (Louis XV) 繼路易十四 (Louis XIV)

在位的時代。這正是昏庸當世，帝皇專制的當兒。這兩個君主都是窮兵黷武，不顧民生的艱苦，專事苛捐虐稅，使國家的財政混亂到極點；人民的生活困苦到不堪！並且羣小用事，貪官污吏當道，凡百的政令，都由一己的私利，任意亂出。再加之那時的特權階級 (The Privilege)，可以不納租稅，而坐享其利；一般中等社會以下的平民、苦工，一任他們去剝削！魚肉！可憐的小百姓們，把辛辛苦苦一年四季所得的收入，十分之七八要供獻給王家、貴族和教會去用。自然，這些無知無識的一般平民，那裏有反抗的餘地？但是，一位大天才家的盧騷，生當這種極專制的時代，極不平等的社會裏，怎能抑止他的反抗精神、革命思想呢？

他在懺悔錄裏也曾有記載，說：『有一次，當我到里昂去的時候，因貪玩美景而迷失道路，既饑且倦，後來走到鄰近的一個農家，去請他們給我午餐，並

且願出代價，但是拿出來的僅是一些清奶和幾塊粗麵包而已，使我那裏能够果腹？幸而那個鄉人看我不是個歹人，並且知道我非常之餓，所以很神祕的去啟那地板門，取出好的麵包、火腿、雞蛋和酒等來給我吃。結果，還很驚懼的不肯收我的代價。在我真是莫明其所以然，後來才得到那鄉人的告訴，知道豺狼也似的差官，到處騷擾！倘使知道這鄉人還有酒食，一定要沒收充公，他的貯藏的麵包，就免不了抽稅，並且自己恐怕還要被他們處刑治死呢！」由此看來，那時候的橫徵暴斂，真是無微不至，專制的政治淫虐到了極點！所以盧騷又說：『我自從聽到這個新聞後，終生未忘！並且因此而下定了我反抗惡勢力的種子。這個鄉人雖有由血汗換來的麵包，而不敢公然安享，反要裝窮作貧，圖避橫禍，天下那裏有這種道理？出這個農家的門時，還憤憤不平，替他叫冤呢！』可見盧騷對於當時的世態，——不平的社會，——非常憤慨！天有「軒天爲兵，揭竿爲旗」的心思，無怪乎他要發出「不平之鳴」了。

再說那時的上流社會，要奔走於貴族王室之門，自然不得不虛與委蛇，極尚恭敬，拘泥禮節，因此上上下下，相習成風，使得個人的天性，完全失脫，各人都戴上假面具，以爲正人君子當有的禮貌。試想這種不自然的假禮儀、偽道德，一個真正的大賢者能够去採用它而適合於這種環境嗎？自然，盧騷不能夠和他們這一般人一樣，要想解脫這個虛偽，不得不高揭「返於自然」(Return to Nature)的旗幟了。他既有他的主義，他自有他的行爲，所以與這般庸人格格不相入，無怪要引起他們的攻擊，而認爲時代的反動者。

那時的啟蒙思潮，已經達於沸點，初期的盧騷雖然也是一個普通的啟蒙思想家，但是他後來感到這種唯理主義的束縛人的行爲，真是離開人的「真生命」太遠了，所以起來高呼，而思解脫。所謂啟蒙思潮或唯理思想者，就是一切的一切都以理知來規律，以理知爲人的精神上的根本活動點，而且拿它來統率 and 調整人的一切，這是啟蒙思想派的特色所在。因此，在十八世紀裏的凡百事物

，都由規律化和法則化來統率並調整，尤其是法蘭西式的規律格外來得嚴密；再加以朝野上下，本有相孚而成的虛偽禮儀，所以一切外貌行爲，真是要煩瑣到不堪言狀；繁文縟禮的舉止，簡直完全失去了人生的本來面目。盧騷是一個極富於情感的，而且酷愛自然的人，見到這樣虛偽的態度，能夠感到安適嗎？他以爲這種冷酷而乾燥無味的講究法則、規律、禮貌等等，都是不自然的表現，外面的空架子，和人的內生命是毫沒關係的。所以他要倡導「自然」的法則，以助長和培養人的內生命。無怪他在後來應法蘭西學士院 (*Academy of Dijon*) 的「科學與藝術的進化對於道德是助長呢抑破壞呢？」(Has the progress of the sciences and arts contributed to corrupt or to purify morals?) 徵文時，他盡情發揮他久抱的主見，藉以喚醒一般迷茫的世人。這可見他心靈的偉大，能够超於一般常人呢。

三 盧騷的品性

在上面已經講過他的家庭狀況和時代背景，那末他的品性自然和家庭的環境有關係，自然也不能與時代沒有關係。他的家庭既然是放縱他的，他的父母又都是偏於情感而富於浪漫，他的姑母又以愉快的心情來陶冶他的天性，那末他的性格要趨向於唯情主義是一定無疑了。所以盧氏後來變為情感極烈的人。他自己也曾說過：『我的情感非常激烈。要是一旦為情感所支配，狂烈的性子簡直不可抑止，什麼恐怖，什麼理知，一切都離去了。雖然極恥極危的地步，也是難以阻止我的前進。因為心中祇有唯一的焦點，一切均不顧了。』可見盧氏在情感奮發的時候，一切不可阻止他的爆裂，他的唯情主義，可謂盛極了。但是，他在平時就不然，無論極些小的事情，都足以使他懼怕，不敢胡為，甚至蠅聲也可以使他驚心。而且常常言不中節，一句極平淡的說話，也是訥訥不得出口。不過興來意到，就口若懸河，滔滔不絕而談，這種女性化而又剛強的性質，真是奇特。然而他這種柔弱的弱點，也就是他的強點呢。他幼時在堡塞（

Poetry) 村的蘭倍希教士家裏讀書的時候，曾有一次因屈責了他弄壞了梳子，他竟在夜間幾次的起來喊叫「劊子手」，可見他頑強的性格，真是不可以人工來溶化的。所以他說：『人若拿強暴手段來糾正我的過失是失望的；如能以好感來對我，使我自覺是成功的。』由此，他的品性也可見一斑了。

人不能盡善，所以盧騷自然也不能免一生中沒有過失，但是我們不必因他過失而抹煞一切，他自有他偉大的地方。他幼年時的浪漫行爲，雖然未免近於缺德，但是他正因浪漫而能造就他浪漫的精神，開浪漫主義的先聲。即此，也足以補救他的缺陷了。

盧氏並不是專喜攻擊人，也並不是富於反動性，這實在是社會的環境造成他的。我所以說他的性格不能與時代沒有關係。那專制的時代，冷酷的理知，階級的社會，在盧氏既有超人的天分和豐富的感受性，自難忍受，非有極強烈的表現不可。由反理知的立場上，造成他的情感的性格；由反虛偽的非人類的生

活情形上，使他有返求人類的天真的生活的主張，即所謂浪漫主義和自然主義。所以他要有反抗精神，而富於革命性了。

再說盧氏他能以種種的缺德罪惡，在懺悔錄中一一的申述出來，雖有辯護的性質，然亦不能不說他一聲誠實。至於他的提倡自然主義，反對冷酷的理知，虛偽的行徑，也就是他誠實的表現。由此種種，可窺見其品性的高尚了。

四 盧騷的主義

我們已知盧騷的家庭、時代和品性，然後可以談他的主義，但是我在這裏不過略述他的大概，待下面講到他的著作生活時，再詳細申說。他因為見於時代的情勢，太不合於人類的真生命，所以要倡自然主義；他又因為要解脫啟蒙思想，反對古典主義，所以主張唯情的浪漫主義；他再見於專制的殘酷，要解放人們的自由，所以有天賦人權說。現在依次分述一番：

自然主義 他所謂自然主義，就是說人應本於自然而生存，遵循人的自然個性去發展，也就是返於主情的生活。他以爲一切事物順於自然的皆善，若一到文明人的手裏，加以藝術化，加以規律化，就失去本來的面目，變成惡化了。人類是天真活潑的，不必以種種虛僞理性來規範他。若以技巧的、人爲的、文明的和機械的法則來改造人心和人的行爲，那末就失去了內生命，這就不近於人類的生活了。應當要自然的、天真的、浪漫的和主情的方法去養性、去生活才對。這也是他重於主觀而輕於客觀的表現。所以他的懺悔錄是主觀的描寫，文筆率直，不加粉飾，就是他自然主義文學的倡舉。即以人格問題而論，他也主張極端的尊從個性，表現個人無上的尊嚴，即是內生命——人格——，不必以理知法則去判斷；若以它來規範一切，就失去了人類真正的生活，即失去眞生命——人格——。總之，盧騷是主張一切遵從自然的，在他的愛彌兒 (Emile) 一書中，表現得非常明白。

浪漫主義 浪漫主義唯一的特徵，就是反抗唯理思想，不主張以冷酷的理知來束縛人心，當解放人的思想自由，歸於自由的天真浪漫的自然生活。換句話說，就是反抗煩瑣的規律，一任個性的放縱。這就是他的唯情思想。所以他力言靈魂非物質，靈魂是物質以外的東西，其機械的、規律的、皮相的講究是物質的而已，是不能夠思考的；唯有靈魂，才能夠思考，才是人的真正的情感之主宰，所以人類唯有發展感情的本能，方是得到真正的生命。這是他唯情的主見，也就是浪漫主義的真精神。他所以要如此主張天真浪漫、縱情的生活，就為着要補救當世的缺乏內生命。他這種主義完全是重在情感，所以於他的著作新愛洛伊斯 (*The New Heloise*) 裏面，有充分的表現，因此盧氏可稱為情感派的第一人。

天賦人權說 他的倡導天賦人權說，是反抗專制的惡勢力，以補救人類與生俱來的自然權利，以貫徹德模克拉西的主義。以為人是生而即有一分天賦的權

利，本這個權利，互相締結，造成共尊共守的契約，以求得到真正的自由，這就是所爲社會契約說（Social Contract）了。他要想拿這個天賦的權利，歸爲民有，然後再由民定共同契約，以確立德模克拉西的根基。這種偉大提案，真是足以爆發法蘭西的大革命，所以稱他一聲爲「革命的導師」，實當之而無愧。總之，盧氏是充滿了反抗的熱血，以與帝皇、貴族、僧侶、社會以及種種惡勢力宣戰，所以他拿自然主義來反對唯理思想；以浪漫主義來反對古典主義；以天賦人權來反對專制思想；再以自由意志說來抗意志決定論；並主有神論，非功利主義等等，這種偉大的革命性真是令人崇拜呀！

第二章 幼童生活

由上面所說的一切，我們已可略知盧騷的大概，現在不妨來開始談他的生活。他的家庭怎樣？前面已經講過了。但是他在家庭裏面怎樣生活，我們却不知

道；他幼年的快樂生涯是怎樣？天性的表現是怎樣？我們也都不知道。所以現在來把他分段的說出，以見其童年時代的一般。

一 情感的培養

上面不是講過，他慈愛的母親一生下他來，就離他而去世嗎？所以襁褓中的盧騷，撫養於他的姑母手中。他的姑母的性格很溫柔，是深富愛情的女子，她的慈和的舉動，都足以引起盧氏的情感。尤其是她有天賦的好歌喉，豐富的音樂興趣，幽揚的音韻，唱得情致綽綽，使這位少小的盧騷，跟她學，跟她唱，引發出他天然的情感。要知道，陶冶人的天性的，揭發人的情感的，再莫過於音樂這樣東西了！

他因為沒有母親，又因為他的哥哥逃脫了，所以他的父親格外溺愛他。他變為驕養成性的獨子。況且盧氏小時，有玲瓏的面貌，聰明的天姿，所以無論左

右的鄰人、遠近的親朋，和自己的父親、姑母、乳娘，都很歡喜他，而至於放縱他。因此，他得以順性的去玩耍，但是他從來不曾和一般街上的野孩子玩過，這也可以表現他自幼生性的高尚，與後來的不能適於一般朋友是很隱合的。

『約翰弱克（盧氏名），你要知道你母親的事嗎？』這是他的父親在親吻和撫摩他的時候所說的，他答道：『那末我們又要共哭一場了。』在此，他的父親已經熱淚迸出了，並說：『你何不把她還我而使我不安，你實在是攪我生命去了！我的愛你，豈祇因你是我的兒子嗎？』這種父子二人熱情的表現，真是可以培養盧氏的慈愛心腸。

他在這種孤寂的家庭裏，祇有跟着他父親去寫讀，以消磨他的幼年光陰。他們每晚上翻讀他母親所遺下來的小說書籍，常常至深夜還不思睡，要探究它的結果。這種富於情感的小說，對於盧騷是深有影響的，不獨引起他的讀書興味，而且操縱和揭發他的情感。試想七歲的小孩，已有此種種情感方面的培養，

至長大時還有不趨向於唯情主義嗎？

二 爛燬的童年

圍繞盧氏四周的是深摯的愛情，薰陶盧氏身心的是驕養的高貴，那麼一個幼小的孩子處在這種環境裏，一定要變成驕養成性，傲慢一切，惟我獨尊的氣概了！不差，他是驕貴，他有獨尊的氣概，但是，他有情感的培養，也有天賦的好性格，和靈敏的感悟性，所以不至於放縱到極點，而能忍受一切，以愛他人。看他有一次，因為他的父親憤怒他的哥哥，所以甚而至於鞭撻，他苦苦的哀求父親，並且把自己的身體來替他哥哥受打，只因他這樣懇切的哀啼，終於使他的父親不得息怒，即此，可知他從小就有這種舍身愛人的精神了。

這樣活潑天真的小孩子，而尤其為長輩、親朋和鄰人都愛好的小弟弟，自然不能不淘氣，自然不能無小孩子的缺陷。他有一次走到鄰人的家裏，適當那個